

广州大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相关事项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15年7月9日,广州大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《被申请破产重整并停牌的公告》(2015-002号),申请股票暂停转让。

2017年12月14日、2018年1月15日,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相关事项进展的公告》,公告编号为2017-052和2018-003,披露了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正与中介机构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备案、重新上市工作。目前暂无应该披露的重大进展。鉴于重大资产重组备案尚未完成、重新上市的实施进展存在不确定性,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,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,避免引起股票价格异常波动,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,将根据相关事项的推进情况,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度安排确定恢复股票转让日期并及时予以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大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年2月14日